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5-025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在确保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且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290.78万元，母公司净利润为19,117.47万元，减去报告期内已分配的2023年度现金股利17,022.75万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1,911.7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84,828.26万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4,372.62万元。按照合并报表与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34,372.62万元。

2、公司2024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计划以当前总股本1,889,338,6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1元人民币（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266,396,745.28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等原因发生变化，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3、本年度累计分红总额为266,396,745.28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人民币0元，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股份回购金额合计为266,396,745.28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66,396,745.28	170,227,475.46	416,261,266.6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2,907,832.64	414,316,444.43	1,065,118,284.3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848,282,572.1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43,726,179.1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52,885,427.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70,780,853.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52,885,427.42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根据前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及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最近两个会计年度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金额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3、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金额分别为170,112.78万元和139,889.61万元，占当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26%和8.20%。

（四）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盈利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5-026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度通过发行股份收购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矿业”或“标的公司”）100%股权，天瑞矿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按照本次收购相关协议约定，天瑞矿业业绩承诺期为2022年至2024年，公司聘请的年审机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对天瑞矿业2024年业绩完成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川华信专〔2025〕第0333号）（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报告”），根据专项审核报告，天瑞矿业完成2024年度业绩承诺。根据四川华信出具的《关于购买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业绩承诺期届满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川华信专〔2025〕第0335号）（以下简称“减值测试报告”），天瑞矿业完成2022年至2024年度业绩承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行股份收购天瑞矿业基本情况

2021年8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进材料集团”，曾用名“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盐业”，曾用名“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发行股份收购天瑞矿业100%股权。

2022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时签署了《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

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交易。

202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2022年6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82号）。

2022年6月27日，天瑞矿业取得了乐山市马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2年7月20日，本次交易新增124,608,852股股份上市，其中先进材料集团认购99,687,082股股份，四川盐业认购24,921,770股股份。

二、天瑞矿业原股东利润承诺情况

先进材料集团和四川盐业所做的业绩承诺包括标的公司承诺净利润和业绩承诺资产组承诺净利润，其中：天瑞矿业三年累计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21,110.00万元，其中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分别不低于4,075.00万元、6,976.00万元和10,059.00万元；业绩承诺资产组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31,068.00万元，其中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分别不低于7,456.00万元、10,355.00万元和13,257.00万元。

公司将分别在业绩承诺期各年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天瑞矿业业绩承诺资产组实现的净利润数与前述同期承诺预测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四川华信出具的《关于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天瑞矿业2024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200.49万元，高于业绩承诺的金额10,059.00万元；业绩承诺资产组净利润为23,332.70万元，高于业绩承诺的金额13,257.00万元。天瑞矿业完成2024年度业绩承诺。

根据四川华信出具的《减值测试报告》，天瑞矿业2022年度至2024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累计为49,537.09万元，高于业绩承诺的金额21,110.00万元，实现率234.66%；2022年度至2024年度业绩承诺资产组净利润累计为59,891.26万元，高于业绩承诺的金额31,068.00万元，实现率192.77%。天瑞矿业完成收购协议约定的2022年至2024年业绩承诺。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川华信专〔2025〕第0333号）；

2、《关于购买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业绩承诺期届满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川华信专〔2025〕第0335号）。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5-027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第18号的内容要求，执行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8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5-028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川发龙蟒”）本次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服务内容含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专项业务等），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四川华信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依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责任、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工作，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四川华信实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

为保证公司审计连续性，公司采用公开招标形式，经评委会评标得出第一中标候选人为四川华信，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查、评估，拟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160万元（含税），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四川华信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1988年6月（转制换证日期为2013年11月27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三单元2号

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四川华信合伙人共有51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3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02人。

四川华信2024年度未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16,242.59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6,242.59万元，其中证券业务收入13,736.28万元。

四川华信共承担41家上市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审计收费总额5,655.00万元。上市公司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建筑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2,558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发生民事诉讼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四川华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2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冯渊

199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年开始在四川华信执业，2018年开始为川发龙蟒提供审计服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近三年签署了川发龙蟒、大西洋、泸州老窖、通威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董兰芳

签字注册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14年7月，2012年11月至今在四川华信执业，2014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为川发龙蟒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川发龙蟒、中嘉实业（新三板）、鹏博士、国光股份等。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薛之尚

2020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12月至今在四川华信执业，2015年12月开始参与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为川发龙蟒提供审计服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近三年签署了川发龙蟒、国光股份审计报告。

（4）拟安排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黄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2014年7月，2012年7月至今在四川华信执业，自2024年开始为川发龙蟒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川发龙蟒。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冯渊、董兰芳、薛之尚、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磊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四川华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参考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按照公司中介选聘程序，2025年审计费用拟定为160万元（含税，其中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2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专项审计费用20万元及其他专项服务18万元），审计收费较上期增加2万元，增长率1.27%。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公司采用公开招标形式，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招采平台发布招标信息，经评委会评标得出第一中标候选人为四川华信。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四川华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四川华信恪尽职守，遵循诚信、客观、公正、独立的执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公司审计连续性，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四川华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1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5-024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计划以当前总股本1,889,338,6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1元人民币（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2.66亿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等原因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发龙蟒	股票代码	0023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张华	宋晓圆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B座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B座	
传真	028-87579929	028-87579929	
电话	028-87579929	028-87579929	
电子信箱	songhm@sdlomon.com	songxs@sdlomon.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工业级磷酸一铵、肥料系列产品（肥料级磷酸一铵、复合肥等）、饲料级磷酸氢钙，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7），公司属于门类“C制造业”中的“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磷化工业务与增量新能源材料业务协同发展，“硫-磷-钛-铁-锂-钙”多资源绿色循环经济产业链进一步完善。磷化工业务方面，公司依托行业领先的循环经济、资源配套及成本管控优势，积极推动产业升级，夯实核心产品市场领先地位，创新研发高端精细磷酸盐产品，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磷化工行业的竞争优势，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新能源材料业务方面，德阿磷酸铁锂、攀枝花磷酸铁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产品持续提升级，供应链体系搭建初见成效，助力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成“磷矿—湿法磷酸—工业级磷酸一铵/磷肥—磷酸铁/磷酸盐—磷酸铁锂”完整产业链。

1、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具体情况

（1）工业级磷酸一铵

公司作为全球产销量领先的工业级磷酸一铵生产企业，积极响应国家稳价保供号召，按照效益最大化原则，结合市场情况灵活调整产品结构，公司全年工业级磷酸一铵产量40.96万吨，同比增长18.98%。公司充分把握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供需格局变化情况，策略性调整产品国内国际销售比例，进一步巩固终端渠道优势，其中公司工业级磷酸一铵全年在终端的销量占国内销量54.38%，同比增长9.68%，国际市场也呈现较好的增长。同时，公司积极拓展磷酸铁锂领域头部企业客户，全年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应用稳步提升，同比增长51.27%。总体来看，公司工业级磷酸一铵在行业中继续保持较强的综合竞争能力。

（2）肥料系列产品

作为国内基础磷肥行业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肥盐结合、梯级开发”经营模式，发挥生产装置配套齐全的优势，以工业级磷酸一铵等精细磷酸盐为主导，配套生产肥料磷酸盐及复合肥，全年肥料级磷酸一铵、复合肥等肥料系列产品产量163.76万吨，同比增长22.95%，产销平衡。同时，公司持续推进产品技术创新和市场服务创新，依托自身产业链优势和工艺联动优势，加快新型肥料开发和推广力度，打造了传统肥为基础、功能肥为核心、特种肥为补充的肥料产品体系，产品品种111种，同比增长15%。具体来说，一是增效生态肥开发应用效果显著，“金颗旺”“银颗望”系列产品市场认可度较高，实现生态产品功能化、增效化，拓展了产品的应用性能和生态效应；二是通过基地间生产工艺技术互通，实现了黄腐酸功能肥、增效生态肥、含镁根际肥、聚谷氨酸肥和稳定性肥料多基地生产，提高了功能性产品的全国市场覆盖能力；三是拓展特种肥，利用公司梯级开发优势，拓展聚磷酸铵和液体兼容性水溶肥等特种肥料产品，增强产品套餐化服务能力，有效推动公司实现磷复肥的多元化开发，加快公司产品结构优化步伐，提高对现代农业生态种植需求的满足能力。2024年公司在第二十五届全国肥料信息交流暨产品交易会上展示公司复合肥创新产品，在农业农村部举办的五大遴选中荣获“优秀肥料企业TOP10”和“优秀节水产品及设备TOP10”奖项，在2024年肥业增效亮彩榜征集活动中荣获“匠造优品”奖、“农民心目中的好品牌”荣誉称号。

（3）饲料级磷酸氢钙

公司襄阳基地根据报告期内市场供需及原料供应等实际情况，基于效益最大化原则，合理控制生产节奏，全年生产饲料级磷酸氢钙32.51万吨，同比下降7.98%。公司作为国内饲料级磷酸氢钙行业头部企业，是现行饲料级磷酸氢钙、磷酸二氢钙和磷酸一二钙国家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依托三十余年在饲料级磷酸氢钙行业的深厚积累，公司产品市场美誉度高，客户结构良好，在行业中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南漳龙蟒于2025年2月收购国内饲料级磷酸氢钙行业头部企业天宝公司60%股权，目前正在进行资产交割，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对饲料级磷酸氢钙业务板块进行产业整合，充分挖掘产业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饲料级磷酸氢钙行业中的综合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

（4）磷矿采选业务

公司目前拥有磷矿资源储量约1.3亿吨，原矿生产能力410万吨/年，2024年生产磷矿224.93万吨，产量同比增长16.01%，公司磷矿主要自产自用，随着磷矿自给率持续提升，公司资源配套、综合成本优势进一步凸显。具体而言，天瑞矿业主要为德阳绵竹基地配套，磷矿资源储量近9000万吨，采矿设计产能250万吨/年，2024年磷矿产量140.57万吨，产量持续爬坡；白竹磷矿主要为襄阳南漳基地配套，磷矿资源量4500万吨，采矿设计规模100万吨/年，2024年磷矿产量84.37万吨，产量持续爬坡；绵竹板棚子磷矿生产规模60万吨/年，主要为德阳绵竹基地配套，已完成复工复产的初步设计、安全设施设计、电力设施设计，正在推进环境影响评价、林地占用审批等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上游资源获取与开发，通过对内强化磷矿资源综合利用、循环工艺改进，提升磷矿产量，降低生产成本；对外积极寻找并整合资产优质、产业协同性高的磷矿资产，以进一步夯实上游资源储备，巩固矿化一体优势。公司于2025年2月竞得控股股东四川先进材料集团所属子公司天盛矿业10%股权，取得旗下雷波县小沟磷矿参股权，为后续产业整合奠定基础，小沟磷矿累计探获磷矿石资源量4.01亿吨，设计生产规模550万吨/年。

（5）新能源材料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新能源材料行业激烈的市场竞争与阶段性过剩现状，公司稳中求进，从整体经济效益角度考虑，稳慎推进德阿攀枝花项目建设进度，有效保障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与股东利益。公司依托新能源领域专家团队技术优势，有效提升新能源材料产品质量，持续推动产品迭代升级，开发新产品满足特定领域客户需求，并完成供应链体系的搭建，人才队伍建设、市场拓展能力有所提升，对已建成的装置，力争在保证产品品质优良、性能稳定基础上尽早实现满产满销，助力公司转型升级。

2、主要产品之间的关联情况

公司立足磷化工主业三十余年产业沉淀，充分发挥循环经济技术优势，构建“硫-磷-钛-铁-锂-钙”多资源绿色循环经济产业链。近年来，通过“内生增长+外延收购”并重等举措进一步巩固产业链竞争优势，一体化能力持续提升，继续在磷化工细分领域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同时积极向产业链上下游纵深发展，重点布局上游优质矿产资源以及下游新能源材料业务，当前公司磷化工及新能源材料业务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逐现成效。

基于公司整体效益最大化原则，充分运用分段除杂技术及磷酸铁锂相关技术，梯级开发、分级利用各类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矩阵，提高产品综合附加值，完善“磷矿—湿法磷酸—工业级磷酸一铵/磷肥—磷酸铁/磷酸盐—磷酸铁锂”产业链，提升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以下为公司主要产品之间的关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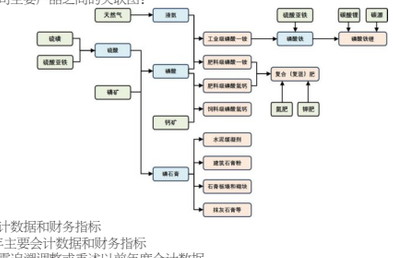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8,368,620,911.46	17,069,172,310.07	7.61%	15,342,183,22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49,350,988.50	9,093,940,362.78	3.91%	9,085,558,599.91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8,178,402,726.78	7,708,164,155.79	6.10%	10,023,486,04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907,832.64	414,316,444.43	28.62%	1,065,118,28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1,427,734.52	403,272,478.31	26.82%	1,037,458,61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281,427.36	813,916,610.67	−10.03%	1,331,740,328.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2	27.27%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2	27.27%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7%	4.59%	增加1.18个百分点	12.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71,591,008.24	2,353,495,068.47	2,026,825,814.25	2,126,490,83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508,332.96	190,107,908.05	131,247,803.82	108,043,78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570,024.53	185,174,675.54	142,389,091.46	84,293,94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528,844.19	377,459,702.17	286,745,803.64	341,604,765.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的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8,7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4,0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70%	485,552,282	99,687,082	质押	242,432,600	
李家权	境内自然人	16.67%	314,893,619	0	不适用	0	
四川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2%	24,921,770	24,921,770	不适用	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4%	19,658,31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4%	19,637,323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9,372,114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5,020,0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26%	4,886,569	0	不适用	0	
新疆疆外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1%	3,91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3,891,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四川先进材料集团与四川盐业、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43,200	0.10%	392,200	0.02%	9,372,114	0.50%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75,200	0.09%	170,600	0.01%	5,020,000	0.27%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8,500	0.08%	480,300	0.03%	3,891,300	0.21%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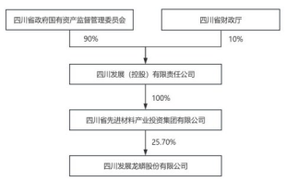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概述

2024年，面对